**桃園市109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原住民族語專職暨兼任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聯合甄選聘任制度說明會實施計畫**

1. 依據：

一、教育部頒「國民中小學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聘任辦法」。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8年12月2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80151069號函。

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原住民族語及英語教學作業實施要點。

四、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語老師資格及聘用辦法。

五、桃園市國民中小學原住民族語專職暨兼任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聯合甄選聘任實施計畫。

1. 目的：
	* + 1. 說明本市**原住民族語專職暨兼任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聯合甄選聘任制度**，促進各校承辦人員與族語教師了解本制度作業流程。
			2. 提供各校承辦人員與族語教師體認族語學習和文化傳承的重要性，激發學生學習族語的興趣和成效。
			3. 增進原住民族語教學意見交流機會，了解各校實施現況和困境，改進族語教師聯合甄選聘任制度與教學。
2. 辦理單位：
3. 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4. 承辦單位：幸福國小
5. 協辦單位：幸福國小
6. 辦理時間：109年7月1日（星期三）13時至17時
7. 辦理地點：幸福國小二樓會議室（桃園市龜山區頂興路115巷20號）
8. 參加對象及人數：

 全市國中小教務主任或教學組長及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約300人。（因限於場地座位與相關準備事宜，請勿當場臨時報名。）

1. 研習內容：

|  |  |  |  |
| --- | --- | --- | --- |
| 時間 | 內容 | 主持人 | 講師 |
| 13：00-13：30 | 報到 | 幸福國小教務處 |  |
| 13：30-13：40 | 開幕式 | 林明裕局長 |  |
| 13：40-14：30 | 族語發展趨勢 | 幸福國小謝月香校長 | 賴聖偉專員 |
| 14：30-15：00 | 茶敘時間 | 幸福國小總務處 |  |
| 15：00-16：00 | 桃園市109年度「**原住民族語專職暨兼任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聯合甄選聘任制度**」制度說明 | 幸福國小謝月香校長 | 謝月香校長 |
| 16：00-17：00 | 綜合座談（意見交流Q＆A） | 林明裕局長沈可點科長 | 謝月香校長 |
| 17：00 | 散會 |  |  |

1. 報名方式：

參與人員請至市本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報名，若無系統帳號請任教學校承辦人（如該支援人員任教多所學校時，請以該學年度聘用後，負責面談之主聘學校協助報名，以免重複。）於6/29（一）下午4時前以網路完成報名。

 報名網址： https://is.gd/VqRT4I

1. 工作執掌：

|  |  |  |
| --- | --- | --- |
| 項次 | 工作內容 | 負責人 |
| 1 | 策畫與督導 | 高安邦局長 |
| 2 | 計畫召集與督導 | 沈可點科長 |
| 3 | 計畫聯絡 | 邱芬蘭候用校長 |
| 4 | 計畫督導 | 謝月香校長 |
| 5 | 計畫擬訂、講師聯繫與分工 | 梁信源主任 |
| 6 | 公告研習、受理報名、簽到、成果彙整 | 陳靜慧組長 |
| 7 | 庶務採購處理、午餐與茶點訂購分發、場地佈置與音響控制、經費核銷 | 吳永安主任 |
| 8 | 錄影拍照、協助講師操作簡報 | 陳振遠組長 |
| 9 | 協助交通指揮規畫 | 郭博嵐主任 |

拾、預期成效：

* + - 1. 本市國中小族語業務承辦人與族語教師，九成以上了解「國民中小學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聯合聘任要點」及相關配套措施。
			2. 各校業務承辦人及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教師，八成以上體認族語傳承重要性。
			3. 本市教育主管單位與各校族語業務承辦人、族語支援教師有效進行意見交流。

拾壹、經費來源：桃園市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經費編列項下支應。

拾貳、經費概算表：如附件

拾參、獎勵：活動圓滿完成後，工作人員表現優異者，依桃園市政府教職員獎勵要點給予獎

 勵。

拾肆、附則：

 ㄧ、參與人員在課務自理且不另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給予公（差）假登記。

1. 聯絡人：幸福國小教務主任梁信源或文書組長陳靜慧老師。

聯絡電話：3194072轉210或513。

 三、說明會當日會場將提供茶水，為響應環保，請與會人員自備環保杯。

拾伍、本計畫陳 市府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